

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105學年度第三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時間：106年4月20日(星期四)中午12時10分

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6樓系辦公室 (A32-624)

參加人員：朱紀實教授、翁炳孫教授、劉怡文教授、陳立耿副教授

主席：陳俊憲

記錄：黃子娟

一、報告事項：

1. 依據本校106年2月14日105學年度第4次校教評會議決議辦理。為考量教師發表期刊論文所需時程並保障限期升等教師之升等權益，爰放寬106學年度、107學年度限期升等屆滿之教師，於107年5月15日前以「學術著作」提出升等者，其學術著作篇數仍適用舊法，即具有著作4篇(代表著作一篇及參考著作三篇)即可提出升等，請查照。
2. 本學年度資料庫無更新。

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106學年度第一學期專任教師續聘案，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7條規定略以，專科以上學校教師之聘期，初聘為1年，續聘第1次為1年，以後續聘，每次均為2年。」
2. 檢附本系專任教師續聘名冊

職稱	姓名	起聘日期	迄聘日期	備註
教授	翁炳孫	106年08月01日	108年07月31日	
副教授	翁博群	106年08月01日	108年07月31日	
副教授	金立德	106年08月01日	108年07月31日	
副教授	吳進益	106年08月01日	108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黃襟錦	106年08月01日	108年07月31日	

決議：照案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查。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所辦公室

案由：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106學年度第1學期兼任教師續聘案，請審議。

說明：

一、續聘黃振瑋兼任講師，開授選修課程「產業接軌與學生創業」1學分。

二、黃振瑋經理已於99年6月取得嘉義大學碩士證明。

三、依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及校教評會紀錄，大學部擬聘講師，應按學期先簽請校長同意；研究所師資應為副教授(含)以上或具有博士學位。

四、依據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第2點 本校各系(所、中心)專業課程以由具備相關專長專任教師擔任為原則。惟為彌補各系(所、中心)教師專長之不足，並基於輔助教學與研究之特別需要，始得聘請兼任教師。…。第3點 兼任教師以聘任具備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為原則，惟若相關專長確為稀有或有實務課程需要，始得聘任講師擔任之。」

決議：照案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查。

提案三

案由：本系劉怡文教授休假研究結束後提出書面報告案，請討論。

說明：

一、查本校教授休假研究辦法第13條規定略以，教授休假研究期滿應即返校服務至少與核准休假研究等長之時間，具須於返校三個月內就從事之研究向系(所、中心)、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系(所、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符合申請研究計畫內容後，由各該學院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報告；未提者或所提報告與原申請研究計畫內容不符者，不得再申請休假研究。

二、本系劉怡文教授研究期間自105年8月1日至106年1月31日止，研究主題為：「膀胱腫瘤之生物標記研究」。

三、檢附劉教授書面報告書(如附件一)，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查。

提案四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陳俊憲教授申請106學年度第2學期(107年2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休假研究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本校「國立嘉義大學教授休假研究辦法」辦理。

二、檢附陳俊憲教授休假研究申請暨計畫表(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提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中午12時40分